

# 目錄

## 序一

送給狗主們 p.4

## 序二

一隻狗的遺囑 p.10

## 第一章

Marco，你搭過飛機嗎？p.16

## 第二章

盧吉道的兩個世界 p.20

## 第三章

一輩子難忘 p.28

## 第四章

另一種生活 p.34

## 第五章

我愛騎單車 p.38

## 第六章

大坳門追「大鳥」p.52

## 第七章

坐南丫島的慢船到一個喘息的地方 p.56

## 第八章

自由愉景灣 p.62

## 第九章

赤柱共融不再 p.66

附「與狗友善的城市」 p.76

## 第十章

荒廢之後 p.80

附「與狗游水的好去處」 p.86

## 第十一章

石澳夏日無盡 p.88

## 第十二章

泥涌雞仔 p.92

## 第十三章

跟大網仔結婚 p.100

## 第十四章

白石的古怪小白球 p.106

## 第十五章

西貢海濱公園自作主張 p.112

## 第十六章

元朗大棠，我感故我在 p.116

## 第十七章

下白泥黃昏 p.122

## 第十八章

我的灣仔海濱公園 p.126

## 第十九章

玩一世 p.130

## 第二十章

請不要留下我 p.132

## 附錄

小狗心靈獨白 p.134

旅遊小貼士 p.158

教狗兒游泳六大貼士 p.166

關於狗的好書 p.170

## 跋

狗與人性 p.174

## 序一 送給狗主們



Goldie剛抱回家時，只有一個月大，性格內向，整天都躲在椅子下。

有關狗的書籍作品，總帶有一抹傷感的色彩。像日本導盲犬可魯與嬌娜的故事，牠們善良、聰明、忠誠，但最後都無可奈何地離開了主人。

只因為狗的一生比人短暫，幸運的可以有十五年光景，正當感情培養日深之際，奈何已近黃昏。

我愛Goldie，所以我希望與大家分享的是喜悅，不是哀傷。這種想法來自尤金·奧尼爾（Eugene O'Neill）的作品《一隻狗的遺囑》（*The Last Will and Testament of an Extremely Distinguished Dog*）。這是關於一隻垂垂老去的狗伯萊

明的內心獨白。自知生命已近盡頭，牠說出了自己的遺囑。伯萊明一生為主人帶來喜悅，但想到自己死後，為主人帶來的悲傷，便痛苦不已。冀望主人不要因此而不再養狗，反而要將對狗的愛延續下去。

《一隻狗的遺囑》是最能感動我的動物文學作品。每當想到Goldie已步入老年，自己無法接受牠總會離我而去，翻開這本書都能給我多少的安慰。與其在離別之後才懷緬過去，倒不如在牠仍然蹦蹦跳跳時一同分享喜悅，所以決定將Goldie和我一起旅行的經歷寫下來。

Goldie是我的朋友，從半歲左右我便帶着牠去不同的地方。哪怕是到朋友家聚餐、探病、探親或幫忙看顧友人的幼童等，牠都跟大伙兒作伴並樂在其中。三年前，我離開香港到加拿大的老家溫哥華及多倫多生活，Goldie與我一起前往。在加拿大的日子裏，夏天我們常去釣魚，冬天的漫天風雪中，Goldie感受了第一次的雪地體驗。在北美生活期間，我倆一起經過十多個小時的車程往美國的波士頓探親，哈佛大學的大草地對牠來說是前所未有的樂園，在那兒的日子，每天最叫牠高興的就是到大學的草地奔馳。

二零零五年六月，有一次跟牠玩捉迷藏時，無意間發現牠的尾巴中段位置有一個約一元硬幣大小的硬塊，經檢驗後，醫生建議把腫瘤割除，無奈手術後傷口受感染，最終要把四份三的尾巴切除，這痛苦的經歷，雖事隔兩年，回想當天的情形還叫我心寒。手術後的Goldie，因麻醉藥功效已過，半夜便坐了起來不能入睡，坐起來後，坐姿又壓着傷口，叫牠苦不堪言。望着牠因藥物副作用而脹大了差不多一倍的大頭顱，我可以

做的只能在牠身邊，跟牠作伴。康復後每見到牠努力地擺動那僅餘的兔子尾巴表示高興時，我就更加珍惜、注意牠的健康，畢竟牠已是一隻步入老年的七歲成年犬了。

每星期我倆都會到郊外旅行，對牠來說，坐車半小時或以上才算是旅行，否則只能當作一般逛街。我駕着大水牛吉普車帶牠去踏單車、釣魚、看海、看日落、跑草地、拋木頭和游水。因為我的工作關係，一星期頂多有一天半的時間去旅行。為了可以帶Goldie上班，當我為自己新成立的出版社找辦公室時，首要的條件是大厦單位可以容許狗隻進出。

這幾年來不知不覺間，Goldie改變了我的生活。以往我是個賺錢機器，每天計算着收入、看戶口帳目、股票投資回報等，常因工作壓力而失眠、焦慮。因為Goldie的存在，讓我感受到生活還有其他美好的東西。

在大尾篤水塘主壩上，遊人見到Goldie與我騎單車都會哈哈大笑。在魚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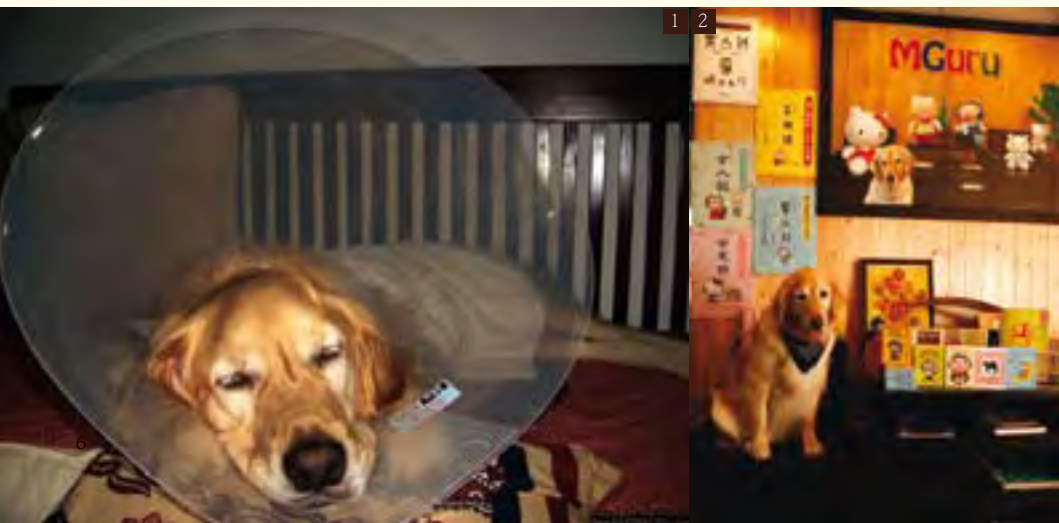
當大家釣到大鯉魚時，Goldie會撲起來吠叫，擠身過來看熱鬧。假如沒有Goldie，辦公室會少了很多笑聲，同事可以無條件在下午跑到麵包店給牠帶來新鮮出爐的脆皮菠蘿包，更有同事為了讓牠品嚐腸粉作早餐，寧願不加調味料也給牠預留一半。

從矽谷到紐約，每五家美國公司就有一家准許員工帶寵物上班，加拿大的一些公司，帶狗上班亦風行一時，許多老闆發現，辦公室多了這些四腳動物，員工上班會更加起勁，生產力提升了不少。Google位於加州Mountain View的總部裏，更認為Google員工帶狗上班可讓辦公環境更健康快樂。英國不少大公司最近都批准職員在家工作或請假，以照顧牠們生病的寵物，其中包括英國四大銀行之一的蘇格蘭哈利法克斯銀行（Halifax Bank of Scotland）；倫敦一間速遞公司去年七月開始，給員工兩天有薪寵物年假，讓他們帶貓狗看病或做手術。英國郵政署甚至考慮給員工「喪假」，讓他們辦理去世寵物的「身後事」。

Goldie可說是我的私人醫生，牠改變了我枯燥呆板的生活。每個星期日早上一起親近大自然，我逐漸發現在我所有開心愉快的回憶片段中，總有牠的身影出現。

Goldie從不掩飾牠的感覺，很直接，也很熱情。在手術前，牠每天都跟我一起上下班，之後我發覺牠的身體已大不如前，亦可能是年紀大了，會很容易打瞌睡，休息的時間亦相對較長，我便縮減了牠「上班」的

1. 為了避免Goldie去舔尾巴的傷口，惟有給他帶上頭套。
2. 為了可以讓Goldie一起上班，在找辦公室時要花多些時間，Goldie站在辦公室入口接待處。





日數由一星期六天至一兩天。當我每天回家那一刻，牠就歡天喜地又叫又跳，就像跟我分開了很長很長的時間。週末早上，牠等待出發時又會表現得焦慮不安、亦步亦趨，惟恐我會溜之大吉，忘記對牠的承諾，原來狗的感情世界比人的簡單得多，直接得多。

Goldie有着正面的情緒表現，會忘記不愉快的事。牠做尾巴手術時很痛苦，但不久就適應了自己的兔子尾，不期然就愉快地搖動起來了；被責罵之後也不會心存怨恨。牠的世界是真正的「活在當下」。正因為Goldie已認定週末是旅行日，否則牠必會整天悶悶不樂、沒精打采地呆在牆角。為了令牠開心，七年來我不斷尋找旅行路線，發掘新鮮事物，最後連自己的生活態度也因Goldie而改變。這些回憶只有喜悅，沒有傷感。

寫這本書的目的，是希望跟大家分享一些人狗皆宜的旅行路線，更希望增添你與愛犬外出的樂趣。狗不單是人最佳的伴侶，亦是家庭的重要成員之一，牠樂意將所有的愛付給你，並以你作為中心地生活，你是牠的一切。各位讀者，希望你們不要忽視牠們的情感生活。以忙碌為理由只將剩餘的時間分配給牠，或任由家中傭人飯後把牠拖到街上，而自己只顧談天說地，狗兒則百無聊賴地在一角默等。大家何不帶一個水壺跟狗兒到郊外走走，呼吸新鮮空氣，享受舒展身心的時刻，讓牠們在你心上注入關愛的力量。或者就在這個週末一起出發吧！

當我們反思一些既定的想法時，可能會對你的愛犬有更深刻的體會。

與Goldie一起上路，是人生一大樂事。

## 序二 一隻狗的遺囑

有一篇文章，我每次看過都會心碎，希望可以和大家分享，請你用心愛和尊重你的狗兒；在大自然的懷抱中，我們都是平等的。這是一篇令人落淚的狗自述，是由美國密歇根州一名男子以七千美元刊登的全版廣告，旨在教育大家對待寵物的正確態度。全文如下：

當我還是一頭小狗的時候，我的頑皮滑稽行徑每每惹來你的笑聲，為你帶來歡樂。雖然家裏的鞋子和枕頭都給我咬至殘缺不全，你依然把我視作你最好的朋友，甚至把我喚作你的孩子。每當我到處搗蛋，你總會對着我搖搖手指說：「你怎可以這樣呢？」不過最後你都會向我投降，鬧着玩地搓我的肚皮。

你忙得翻天的時候，百無聊賴的我把家裏弄作一團糟。我的無聲抗議對你總是管用的。每晚睡覺前我都會跳到你的牀上，倚着你撒嬌，聽你細訴自己的夢想和祕密。我們常常到公園散步、追逐，偶爾也會駕車兜兜風。有時我們會停下來吃杯冰淇淋——你總是說冰淇淋對狗兒的健康不好，所以每次我只能吃到雪糕筒。每天午後我都會在斜陽下打盹，準備迎接你回家。這些日子，我確信是我一生中 fastest 的時光。

漸漸地，你花更多時間在工作上，再花更多時間去找尋你的另一半。無論你怎樣繁忙、怎樣困惱，我都會耐心守候你，陪你渡過每個絕望心碎的日子，並支持你的每一個選擇——儘管那是一個糟透的決定——無論發

生甚麼事，每天你踏進家門，我還是會一樣興奮地撲向你，熱烈迎接你回家。

終於你談戀愛了，我為你感到無比的欣慰。你的她——你現在的妻子——並不是愛狗之人，對我這頭狗兒總有點冷漠，但我還是衷心地歡迎她到家裏來。對着她，我也絕對服從，偶爾還會撒撒嬌；我要讓她知道我也很愛她。後來你們添了小娃娃，我也跟你一樣感到萬分雀躍。我被他們精緻的面孔、他們的一顰一笑攝住了。我真想疼一下他們，好像愛你般愛你的孩子，然而你和你的妻子卻深怕我弄傷他們，整天把我關在門外，甚至把我關到籠裏去。

你的孩子慢慢長大，我也成為了他們的好朋友。他們每每喜歡抓着我的毛皮蹣跚地站起來、喜歡用幼小的指頭戳我的眼睛、喜歡為我檢查耳朵，也喜歡吻我的鼻子。我尤其喜歡他們的撫摸——因為你已經很少觸碰我了。有時候我會跳上他們的牀，倚着他們撒嬌，細聽他們的心事和小祕密，一起靜待你把車子駛進車道，回家的聲音。我喜歡他們的一切；如有需要的話，我甚至願意以自己的性命去保護他們。

我總是深信你的快樂就是我的快樂，我是如何愛你和你的家人呢……這樣的想法，令我最終成了「愛的俘虜」。

曾幾何時人們問起你家裏可有寵物的時候，你總是毫不遲疑地從錢包掏出我的照片，向他們娓娓道出我的軼事。不過，近幾年有人問起同一個問題，你只會冷冷的回答：「是。」隨即轉向別的話題了。我已經從「你的狗兒」變成是「一頭狗兒」了。你甚至對我的開支變得吝嗇。後來你的仕途來了個新轉機，你極可能要到另一城市工作，移居到一幢不許飼養寵物的公寓去。終於，你為「家庭」作出正確的抉擇。可是，你可還記得我曾幾何時就是你「家庭」的詮釋？

你的車子出發了。我不知就裏，在旅途中充滿期待。終於我們抵達的是一家動物收容所。

裏面傳來是貓兒和狗兒的氣味，還有恐懼、絕望的氣味。你邊寫着文件，邊對那裏的人說：「我知道你們一定可以為牠找個好歸宿的。」看着你，他們聳聳肩，露出一個很難過的神情——對於這裏的老犬最終會走的路，他們瞭如指掌；縱使老犬們身懷着各種各樣的證書，又奈何。

你的兒子緊抓着我的頸圈，哭喊着：「不要！爸爸，求你別讓他們帶走我的狗兒！」你狠下心前去撬開他的小手指，直至他再也觸不到我。我擔心他，更擔心你為他教的人生課：甚麼是友情？甚麼是忠誠？甚麼是愛？甚麼是責任？甚麼是……對生命的尊重！

你始終要走了。你躲開我的目光，最後一次輕輕拍我的頭說再見。你禮

貌婉拒保留我的頸圈及拉繩，頭也不回的走了。

我知道你有你的期限，我也知道自己的期限將至。

你走了以後，收容所那兩位好心腸的女士說，你既然早知道要離開這城市，應該為我的未來作出打算。她們搖搖頭歎息道：「你怎可以這樣呢？」

這裏的人整天到晚都忙得團團轉。但倘若時間許可，他們總會抽空照料我們。在這裏我食物不缺，可是這幾天以來我已吞不下嚥了。

最初每當有人經過這牢籠，我都會滿心期待的跑過去，以為是你回心轉意把我接回去。我多麼渴望這一切一切只是一場噩夢啊！後來我退而求其次，只盼望有誰會來救救我，或者只是關心一下我已心滿意足了。更多更多的小狗被送到這裏來，我這頭老狗惟有撤退到最遠的一角。可悲的是牠們仍然天真活潑，似乎對將要面對的命運毫不知情。

我聽到她的腳步聲，一步一步迎着我而來；我知道那一天終於來臨了。

她帶着我輕輕走過長廊，走進一所異常寂靜的密室裏。她輕輕抱我放在一張桌子上，揉着我的耳朵叫我不必擔心。我清楚聽到我的心因為預期即將發生的事而怦然跳動，可是同時腦裏隱隱浮現一種解脫的感覺。

「愛的俘虜」時日無多了。但是本性使然，我還是為她擔心。我能感到她肩上負着十分沉重的擔子，就像我能感應你一切的喜怒哀樂一樣。她淌着淚，溫柔地在我的前腿套上止血帶，我也溫柔地舔她的手，猶如許多年以前我在你悲傷的時候安慰你一樣。然後，她以熟練的手勢把注射針插入我的靜脈裏。一陣刺痛以後，一股冷流走遍我全身。我開始暈眩，我感到倦了，躺下了。我看着她慈悲的眼睛，喃喃地說：「你怎可以這樣呢？」

她好像理解我的話，擁着我連聲道歉，並急忙解釋她必須要這樣做以保證能帶我到一個更好的地方、一個充滿愛和光明、跟塵世不同的世界，在那裏我不會再受冷落、遭遺棄、被欺凌，不用再到處閃躲，不需再自謀生存。

我用盡全身最後一分力氣向她搖了搖尾巴，我竭力想她知道這句「你怎可以這樣呢？」並不是對她說的，對象其實是你——我最愛的主人。我想念你。我會永遠懷念你，永遠等待你。

人類除了自己之外，與狗是感情關係最深厚的動物。





在山頂盧吉道，我(右)遇到了同年紀的Marco(左)，他的性格十分活潑開朗，第一次見面便帶着我跑上路旁的斜坡。

## 第一章

# Marco，你搭過飛機嗎？

我的名字叫Goldie，我兩個月大時認識了主人，跟他們回家，他們在自我介紹時說：男的名字叫爸爸，女的名字叫媽媽，而我則叫Goldie。

我約六個月大開始，每逢週末我們都會到不同的目的地旅行。山頂是我在一歲前去過最多的地方，由於星期日早上，只要在九時前到達盧吉道，遊人較少，我可以脫掉身上的小背心及拖帶，自由自在地到處走動，享用我心愛的早餐——吞拿魚蘑菇酥。吃飽後，會在盧吉道走一個圈。走畢全程約一小時。我在路上認識了Marco。

週日早上在這段路上會遇到很多朋友：有跟我一樣的金毛尋回犬、我的近親的拉布拉多、愛尖叫的史納莎、冷靜的唐狗、充滿好奇心的西伯利亞雪地犬及古板的八哥。我對他們興趣不大，只會走在爸媽前面的三四步，每週如是。

在我差不多三歲那年，如常到山頂，吃過早餐後，開始一小時旅程，我一如既往走在前面，忽然主人停下來，用手撫摸着另一隻金毛犬。牠的樣子跟我的相似度達90%，身手很靈活，可以輕鬆地「嗖」一聲便竄上了斜坡。媽媽輕撫牠的頭並讚歎地說：「哇，好漂亮的金毛犬喔！」看牠比我還神氣，一幅趾高氣揚的模樣。像在跟我說：「看你的主人多麼喜歡我。」為了不讓牠獨領風騷，我主動走上前與牠打招呼，媽媽看了很高興，還叫我倆交個朋友。

「我叫Marco。」

「我叫Goldie，今年三歲。」

「我也是呀。」

從Marco身上所沾的草泥味，就知道牠一定在外頭混了很久。Marco的主人每個星期日都會和牠由灣仔峽道跑上山頂，他說：「很好玩啊！到這裏不用繫上牽引帶的，我可以自由自在地隨意任走！」又補充說：「我可以走到矮樹追逐小鳥，又見過蛇，還有麻鷹、蝸牛……」Marco有說不完的話題，而我只有「哦哦」地跟着回應他，倏然我停住了腳步，對他說：

「Marco，你搭過飛機嗎？」

「甚麼是搭飛機？我不知道，聽說很麻煩啊！每次媽媽都拖着大行李出門，總要幾天才回來。還把我送到狗酒店關上數天，最怕遇上多事的住客，整天吵過不休，也不可隨意到外面玩耍，聽說這就是搭飛機了。」

「Marco，我搭過飛機到過另一個世界，見過大雪紛飛、結冰的瀑布、高聳入雲的大杉樹，還在大學校園草地上打滾，見過雙手拿着果實在啃的大尾鼠，坐船到運河水壩去釣三文魚，還有……」

一直喋喋不休的Marco驟然靜了下來。

在山頂經常會遇到各式各樣的狗，他們見面都會用自己獨特的方式打招呼。

